

2019 年度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
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1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4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对漳州市龙文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漳州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院、区委的部署，提出检察工作要求，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二）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对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五）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六）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七）负责检察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提请有关人事任免和建议有关人事撤换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的规定，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协同

地方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组织规划检察队伍教育培训工作。

(八) 做好检察院的监察工作。

(九) 规划检察院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及检察技术工作。

(十) 负责其他应当由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包括 13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一级内设机构 9 个、二级内设机构 3 个、直属机构 1 个）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财政拨款	57	5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战略部署，按照区委决策部署和上级检察院工作安排，坚持以司法

办案为中心，以“两提升五过硬”建设为抓手，切实履行检察职能，进一步深化检察改革，推进各项检察工作，为加快建设富美新龙文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全力服务发展大局。按照区委提出发展思路，找准履行职责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严厉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防范金融风险。依法惩治和预防破坏生态资源犯罪，主动服务宜居宜业、创新创业新龙文建设。

（二）积极推进法治龙文建设。全力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网络诈骗等犯罪，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化解各种矛盾，努力维护社会稳定。全面加强对刑事、行政、民事诉讼的监督力度，促进司法公正。

（三）全面深化司法改革。全面完成司法责任制改革，落实检察官办案责任制，强化领导带头办案，构建权责明晰的机制。积极开展公益诉讼工作，保护公共利益，促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办案，坚决排除非法证据，切实提高办案质效。

（四）努力建设过硬检察队伍。扎实开展“两学一做”主题教育活动，深入推进“两提升五过硬”建设。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改进司法作风，提升法律监督能力。

(五) 坚持在人大监督支持下做好检察工作。要及时主动向人大常委会报告重大工作事项，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联络工作，为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订阅《检察日报》，定期走访人大代表，听取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4.98	一、基本支出	1,499.23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129.00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19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370.04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947.02	二、项目支出	742.77
收入合计	2242.00	支出合计	2,242.00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1	2	3	4	5	6
	合计	2242.00	1294.98			947.02	
824024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242.00	1294.98			947.02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支出	公用支 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242.00	1129.00	0.19	370.04	742.77	2242.00	1294.98				947.02
824024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561.12	937.43	0.19	369.94	253.56	1561.12	908.03				653.09
824024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77				265.77	265.77	90.28				175.49
824024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3.44				223.44	223.44	105.00				118.44
824024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0.10			0.10		0.10	0.10				
824024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1.62	81.62				81.62	81.62				
824024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30	55.30				55.30	55.30				
824024	龙文区人民检察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5	54.65				54.65	54.6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4.98	一、基本支出	846.1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669.04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177.10
		二、项目支出	448.84
收入合计	1294.98	支出合计	1294.9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294.98	846.14	448.84
2040401	行政运行	908.03	654.47	253.5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8		90.2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5.00		105.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10	0.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2	81.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30	5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5	54.6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无	0	0	0

备注：本单位2019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294.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846.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9.04
30101	基本工资	148.92
30102	津贴补贴	154.92
30103	奖金	173.6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6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00
30201	办公费	10.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2.50
30206	电费	22.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56
30211	差旅费	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4	租赁费	1.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0

30228	工会经费	7.6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6.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0	0	0	无

备注：本单位2019年度无部门专项资金支出。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年，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为2242万元，比上年增加886.7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结转结余资金比往年有所增长。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94.98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947.02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242万元，比上年增加886.7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12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19万元，公用支出370.04万元，项目支出742.7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294.98万元，比上年增加49.68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聘用制书记员支出等，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 908.0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聘用制书记员支出、预安排转隶人员支出和保障人民检察院正常运转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经费等。

(二)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8 万元。主要用于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起诉、出庭公诉以及对人民法院民事、行政审判活动进行监督支出,对刑事犯罪嫌疑人审查批捕、决定逮捕和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侦查活动进行监督支出,受理举报、控告、刑事申诉等方面支出。

(三)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检察方面的支出。

(四)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6.1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669.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

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77.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我单位都无相应的因公出国（境）安排项目。

(二) 公务接待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执行公务、开展检察业务工作（上下级执法办案业务协作和同级检察院之间交流学习）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66.67%，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例行节约。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21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21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

从严控制公务用车的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控制在上年预算数之内。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投入（包含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申请资金的合理性）、产出（包含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率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保障率）和效益项目（即当事人满意度），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489.21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满足检察业务工作的需求，加强与上级之间的信息传递，增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的能力，提高检察机关办案信息水平和办案效率，为依法规范安全文明办案提供物质保障，特申请业务费资金总额489.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5.28万元、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结余结转资金293.93万元、其他0万元），用于办理各类案件所需的差旅费、交通费、办案设备耗材、资料费、检察宣传费、装备购置费等。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时效) 目标1: 项目资金到位率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落实到位大于等于100%
		(成本) 目标1: 预算执行率	按《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累计支出数占当年预算数比例大于等于95%
		(成本) 目标2: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支出规范性100%
		(其它资源投入) 目标1: 申请资金的合理性	根据《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按照单位履职所需申请经费，经费需求的合理性100%
	产出	(质量) 目标1: 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率	严格执行省级政府采购预算管理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省级政府集中采购目标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100%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质量) 目标2: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保障率		确保年度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工作所需经费保障率达到100%	
效益	(可持续影响) 目标1: 当事人满意度	大于等于9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本表无内容		
概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产出		
效益			

备注：1. 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本单位2019年无专项资金支出。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8.75万元，比2018年减少39.9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厉行节约等要求，严格控制相关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8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4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漳州市龙文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待报废待核减）。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

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